

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联签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监事为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全体监事同意提名帅红涛、傅敏为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,000万元（含4,000万元）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13 日